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約884,347,000港元(二零零四年:453,344,000港元),較去年上升95%。然而,買賣聚氨酯物料的營業額較去年下跌43%。股東應佔虧損為1,022,000港元(二零零四年:溢利12,862,000港元)。鑑於本集團於年內所面臨之不明朗因素,本集團透過實施嚴謹成本操控及採用選擇性定價制度接洽聚氨酯物料銷售訂單,致力爭取保持盈利。每股虧損為每股0.1港仙(二零零四年:每股盈利1.2港仙)。

營運回顧

於本回顧年內,本集團74%收入(二零零四年:所有)乃源自分銷聚氨酯物料,而本集團26%收入則源自石化產品製造 (二零零四年:無)。本集團之主要市場為中國,佔本集團營業額約95%(二零零四年:78.8%)。源自香港之收入約為5% (二零零四年:21.2%)。

聚氨酯物料分銷

於本回顧年內,分銷聚氨酯物料之收入約為652,717,000港元,較去年上升約44%。年內,分銷聚氨酯物料對本集團經營業務之純利貢獻約10,000,000港元,較去年下跌43%。儘管整體市場氣氛於財政年度下半年已見好轉,而市場對聚氨酯物料之需求有龐大增長,聚氨酯物料之全球市場競爭仍然非常激烈。本集團於接納聚氨酯物料之訂單時,貫徹採用選擇性方針,以確保該等交易符合最低之溢利規定,藉以在競爭激烈之市場環境下,減少所承受之風險。

製造業務

於本回顧年內·本集團開展製造及銷售石化燃料產品。年內·製造業務對本集團經營業務之純利貢獻經營虧損約300,000 港元。於二零零五年七月十三日·本公司(作為賣方)簽訂一項買賣協議,以代價51,000,000港元出售其於遼寧新民石油 化工有限公司之製造業務。本集團預期出售製造業務將可獲利約11,000,000港元(未扣除相關法律及專業費用)。

股息

於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並不建議派付末期股息(二零零四年:無)。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本年度,本集團發行可換股債券26,813,000港元。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已抵押之銀行存款(二零零四年:8,207,000港元),而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6,246,000港元(二零零四年:40,087,000港元)。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銀行借貸為93,623,000港元(二零零四年:無)。

根據現時本集團之可供動用資源及本集團於結算日後出售附屬公司所得款項·本集團擁有充足營運資金為業務營運提供資金。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為1.08倍(二零零四年:2.66 倍),而資本負債比率(銀行借貸、可換股債券及應付融資租約款除以股東權益)為76%(二零零四年:0.21%)。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其賬面淨值約104,83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無)之若干固定資產作為抵押及本公司與若干附屬公司作出之無限額公司擔保,得到本集團獲授之信貸。本公司並無已抵押之定期存款(二零零四年:8,200,000港元)。

外匯風險及有關對沖工具

由於本集團大部份交易均以港元、人民幣或與港元掛鈎之貨幣結算,本集團所承受之外匯波動風險甚微,故毋須動用財務工具以作對沖。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以貨幣借貸及其他對沖工具對沖風險之外幣投資。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就若干附屬公司獲提供一般銀行信貸額而向銀行簽立多項無限額公司擔保。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該等附屬公司已動用上述信貸額其中約1,0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27,000,000港元)。

資本承擔

本集團資本承擔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4。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二零零四年五月,本集團簽署收購遼寧新民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全部股權之買賣協議(「收購」),該公司主要在中國遼寧省瀋陽市從事石化燃料產品之製造及銷售業務。購買已於二零零四年八月完成。

於二零零五年七月·本集團簽署一項買賣協議·出售其於Liaohe Energy Limited的全部股權·而該公司之唯一資產為持有遼寧新民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之全部股權。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總共有742名員工(二零零四年:25名員工)。僱員之薪酬維持在具競爭力之水平。 本集團在招聘僱員上並無遇上任何困難。本集團旗下公司於年內並無遇上任何勞資糾紛,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之勞 資關係甚佳。

本集團大致上根據行業慣例釐定僱員的薪酬。薪酬包括薪金、佣金及花紅、乃根據個別員工的表現而定。